

2023 年度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相关房产管理的具体事务；承担机关直属公房管理的具体事务；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房产管理科、房屋修建科、市场租赁科、资产经营科、计划财务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市直属房产管理处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力服务全市“532”发展战略，认真落实局党组工作要求。围绕行政事业性房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推进制度完善与机制创新。坚持客户需求导向和满意指数提升，深耕管理信息化和队伍专业化建设，努力实现管理效能和服务品质再上新台阶。

一、以建章立制为重点，推进房产管理制度化

经过多年来的有益探索与总结，市直属房产管理处已形成较为固定和全面的管理方法，对不同结构、面积、用途的房产皆有与之相对应的管理经验，随着市级行政事业性房产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入推进，单位发展既面临着瓶颈，也迎来了机遇。

为进一步推动形成符合管理实际、便于业务操作的“管理指南”，为建成房产管理智慧化集成平台奠定基础，2023 年，

市直属房产管理处将结合最新市场动态和租户需求，梳理日常房产管理中的重点工作环节，建立健全单位标准化管理制度体系，打造具有常州特色的行政事业性房产管理规章制度“实务操作范本”。

1. 突出问题导向，以房产接收为切口，全面推进房产统一管理。认真梳理近年来在接收各类型房产中的经验，疏通在部门对接、行业对接、物业监管等前期管理中的症结难点，固化解决途径，更新交接流程，统一规范标准、统一口径尺度，通过流程再造使各类授权房产更加符合租赁属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 突出目标导向，以统筹使用为核心，全面推进房产高效管理。统筹全单位力量，锚定“租得快，管得好”目标，细化优化资产管理、租赁管理、维修管理、安全管理、财务管理等业务模块的有关制度流程，尤其注重在与承租人直接接触的工作环节，嵌入最新智慧化建设成果、内控管理制度等。同时，在与相关部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在上级制度允许的范围内，优化承租人办事程序，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国有房产影响力。

3. 突出结果导向，以盘活资产为关键，全面推进房产灵活管理。在编制管理规程过程中，一方面，总结以往房产租赁关系末端出现的矛盾症结，形成相应预警机制，降低国有资产安全风险系数，加强廉政建设；另一方面，融入近年来盘活国有资产的调研成果及经验，拓宽房产利用途径，细化出租、共享、调剂、处置等多种方式的规则流程，对使用价值大、利用

范围广的低效、闲置房产，积极配合推进跨部门、跨地区、跨级次资产调剂。

二、以安全生产为基础，推进房产管理规范化

坚决贯彻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要求，始终秉持“没有万无一失，只有一失万无”的安全工作理念，不断健全行政事业性房产安全管理体系，加密巡查排查，推进问题整改，健全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1. 在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上再发力。进一步梳理单位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完善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问题隐患清单，在与承租人签订租赁合同时，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单位安全监管责任和承租人主体责任；发放《房屋装修须知》，明确承租人装修改造必须办理的相关手续，做到重点环节不遗漏、薄弱环节不忽视。

2. 在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上再发力。一是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题教育，通过学习教育、安全生产月、安全应急演练等多种活动，加强安全技能培训，普及安全知识，筑牢安全思想生产防线。二是完善发布《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房屋安全隐患巡查（自查）手册》，严格按照手册要求提升巡查工作的细致程度，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立即督促承租人进行整改，建立汇总相关台账。加强所管运河南河沿地块房产查勘力度，加强对房产改造监管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3. 在提高客户安全意识上再发力。一是建立分级分类的房

屋安全管理检查常态化工作机制，做到“排查在前、预防在前”，对目前的房产和承租人进行分级分类并动态管理，针对不同情况制定巡查计划，对问题较严重、较集中的房产加大巡查频次和监督力度，及时进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提高承租人对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视程度，杜绝侥幸心理。二是巩固利用“智慧化品牌”建设成果，探索使用安全告知智能短信发送系统，定期向承租人宣传住用安全常识，在恶劣天气来临前及时提醒其注意防范，用技术手段拉近距离，助力安全监管。

三、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推进房产管理品牌化

持续深化党业融合，总结近年来支部党建工作经验，结合局机关党委相关要求，形成适用于支部实际的党建工作清单，细化、分解全年党建工作任务，固化规定动作，融入特色管理手段。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党内生活，严肃党的纪律，按照相关要求规定做好党员管理和党员发展工作。

1. 加强支部载体建设。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采用党小组轮流主持形式组织开展各月主题党日活动。从党员个人兴趣爱好方面发掘活动内容，提供展示党员风采的平台；从业务工作方面寻找活动结合点，开展具有房产管理行业特色的主题党课、宣传宣讲等活动；从传统节假日、各类纪念日方面寻找活动契机，让党员同志们切身体会到在组织中的归属感，增强党建活动的丰富性和吸引力。

2. 加强特色支部建设。以创建“四个带头人”书记工作室为目标，从“书记引领、制度引领、创新引领、党建引领”四

个维度积极探索党建和业务工作同向同行的方法路径，推动创建内容和创建载体同步进行，积极发挥支部战斗堡垒、党小组前沿阵地、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深化党建网格化走访，精准了解并妥善解决承租户急难愁盼，进一步擦亮“党建+智慧化”特色品牌。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年度重点工作、支部活动开展前，班子成员专门梳理廉政风险点和关键环节，每季度定期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结合春节、劳动节等关键节点组织党员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片、讲解典型案例、传达文件精神，保持良好政治生态。

4. 加强意识形态建设。贯彻落实《中共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支部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全面领导责任，定期进行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部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身作则，全力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66.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38.50	本年支出合计	1,038.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38.50	支出总计	1,038.5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038.50	1,038.50	1,038.50														
053005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1,038.50	1,038.50	1,038.5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038.50	907.50	1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6	526.07	14.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07	526.07				
2010350	事业运行	526.07	526.0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	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13.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7	366.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7	36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4	88.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7.82	227.82				

2210203	购房补贴	49.91	49.91				
---------	------	-------	-------	--	--	--	--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38.50	一、本年支出	1,038.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66.1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38.50	支出总计	1,038.5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8.50	907.50	853.93	53.57	1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6	526.07	472.50	53.57	14.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07	526.07	472.50	53.57	
2010350	事业运行	526.07	526.07	472.50	53.5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	1.85	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13.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13.41	13.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7	366.17	366.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7	366.17	36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4	88.44	88.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7.82	227.82	227.82		
2210203	购房补贴	49.91	49.91	49.9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7.50	853.93	53.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3.75	763.75	
30101	基本工资	149.18	149.18	
30102	津贴补贴	191.60	191.60	
30107	绩效工资	198.25	198.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59	55.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80	27.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60	23.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1	13.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	1.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44	88.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0	1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7		53.57
30201	办公费	11.52		11.52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4.16		4.16
30211	差旅费	25.60		25.60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1.28		1.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6		0.96
30228	工会经费	4.80		4.80
30229	福利费	0.77		0.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18	90.18	
30302	退休费	87.98	87.98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2	0.9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8.50	907.50	853.93	53.57	1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26	526.07	472.50	53.57	14.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07	526.07	472.50	53.57	
2010350	事业运行	526.07	526.07	472.50	53.5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9				1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	1.85	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	13.41	1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	13.41	13.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13.41	13.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6.81				116.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7	366.17	366.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7	366.17	36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4	88.44	88.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7.82	227.82	227.82		

2210203	购房补贴	49.91	49.91	49.91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7.50	853.93	53.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3.75	763.75	
30101	基本工资	149.18	149.18	
30102	津贴补贴	191.60	191.60	
30107	绩效工资	198.25	198.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59	55.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80	27.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60	23.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1	13.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	1.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44	88.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0	1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7		53.57
30201	办公费	11.52		11.52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4.16		4.16
30211	差旅费	25.60		25.60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1.28		1.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6		0.96
30228	工会经费	4.80		4.80
30229	福利费	0.77		0.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18	90.18	
30302	退休费	87.98	87.98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2	0.9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6	0.00	0.00	0.00	0.00	0.96	2.88	1.2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6.33				56.33
服务					56.33				56.33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56.33				56.3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56.33				56.3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451.7 万元，减少 30.3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3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38.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1.7 万元，减少 30.3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减少税金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03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38.5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40.2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4 万元，增长 3.22%。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按政策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5 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3.41 万元，主要用于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0.85 万元，增长 6.77%。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按政策调整，缴费基数调整。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16.81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62.19 万元，减少 75.61%。主要原因是减少税金项目。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66.1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107.2 万元，减少 22.65%。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城乡社区住宅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目调整至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38.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38.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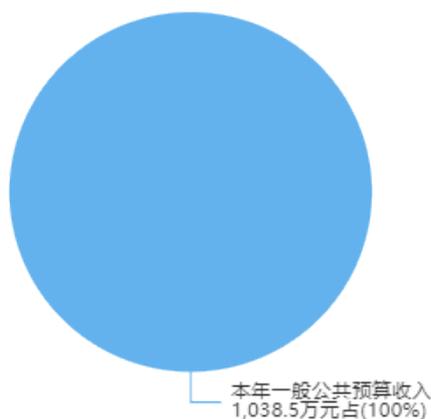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8.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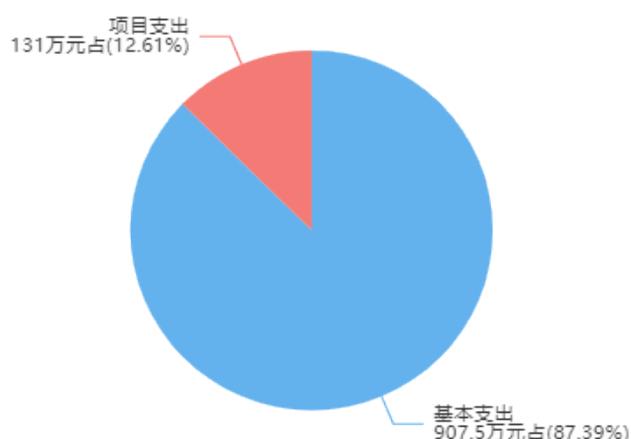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38.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07.5 万元，占 87.39%；
项目支出 131 万元，占 12.6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51.7 万元，减少 30.3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减少税金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3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51.7 万元，减少 30.3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减少税金项目。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526.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5 万元，增长 0.51%。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按政策调整。

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 1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调整列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8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3.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5 万元，增长 6.77%。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按政策调整。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116.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2.19 万元，减少 75.6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减少税金项目。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8.4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27.82 万元，与

上年相比减少 1.2 万元，减少 0.5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9.9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由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调整至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0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3.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1.7 万元，减少 30.3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减少税金项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

支出预算 90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3.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9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8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2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6.3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56.3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 1,038.5 万元；本单位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